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股东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朗科科技”）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收到公司第二大股东邓国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335 万股，持股比例为 21.63%）送达的《关于提请朗科科技董事会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邓国顺先生作为单独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提请审议下列议案：

议案一：《关于提议选举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提议选举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提议选举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请见附件《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前述议案一、议案二和议案三应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选举。

股东邓国顺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请朗科科技董事会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将于近期召开董事会，审议有关请求。董事会将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十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五日